

河北省大事记丛书



河北省沧州地区档案馆

CANG ZHOU DI QU DA SHI JI

沧州地区大事记

1949—1985

河北人民出版社

沧州地区大事记编委会

主 任 郭枢俭
副主任 高汉章
委 员 郭枢俭 高汉章 阎国钧 白 沐 白清安 沈志鸣
及宗 孟 葛焕辉 翟玉琢 王法进
编 审 白清安
副编审 白 沐
编 辑 边华瑞 高玉清 李传江 范春荣 李秀兰 齐焕四
王泰迎

· 1949—1985

沧 州 地 区 大 事 记

——河北大事记丛书

河北省沧州地区档案馆

河北人民出版社发行（石家庄市北马路46号）

河北沧州地区印刷厂印刷

850×1168毫米 1/32 9.75印张 261,000字 1990年10月第1版

1990年10月 第1次印刷 印张：1—2,000 定价：5.60元

ISBN 7-202-00797-5/K·139

革命史實育新人

王路明

一九八九年十二月

世後傳事往述記

州滄建斗奮苦艱

范庶曹

一九八九年十月十二日

前事不忘後事之師
總結經驗與
教訓

高澤暉
一九九九年

以史為鏡
友育友人

高郵縣人

五九年中存

认真总结经验
训是为了更好地
向未来

赵金祥

一九八九年

总 序 言

河北省档案系统组织编写这套《河北大事记丛书》的目的在于存史、资治和兴利。它有助于了解过去，展望未来，促进四化建设；有助于系统了解我省各地建国以来的革命和建设中正反两方面的经验，从中得到借鉴；可以使人们通过今昔对比，知道创业之不易，守业之艰辛，激励人们更加热爱党，热爱祖国，热爱社会主义，热爱自己家乡的情感。为此，各地档案馆在各级党委和政府的领导下，自1984年以来利用馆藏档案资料，经过5年的搜集、整理、编纂，终于完成了地、市、县（区）建国以来综合性《河北大事记丛书》的编写任务。

这套丛书，是按照以编年体为主，以顺时记事本末体为辅，兼收并蓄诸体之长进行编写的。这种体裁的特点是：以时间顺序为经，以事件为纬；有记有述，综述分述结合；有表有像，图文并茂；前言后语不拘一格。为了使读者查阅方便，附有分类编号索引，有的还附有区划图、资源分布图、土特名优产品目录、历年国民经济统计数字等。每部《大事记》将所辖地域范围内的政治、经济、军事、外事、科学技术、文教卫生、宗教、风俗民情等发生的大事、要事、新事载入《大事记》内，使《大事记》具有浓厚的风土乡情和地方特点，为后人留下一部有价值的历史参考书。

这套丛书以写实的手法记录了我省广大人民群众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所进行的艰苦卓绝的斗争和取得的光辉业绩，反映了在社会发展的各个历史阶段的事件和人物，河北省的社会发展史跃然纸上。历史是人民创造的，我们应按照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尊重历史，尊重事实，从“实事”中“求是”，从“实事”中“求准”，

通过比较、分析、综合，探寻规律，汲取教益。

这套丛书的问世，只是为我们了解当地建国以来这一段历史发展始末提供了一个纲要和进一步寻检档案史料的索引。由于体例所限，有些人和事不可能都详细记录下来，展开去写，只能宜粗记述或点到为止。对于这一点，广大读者定会予以理解的。

王祖武

1989年10月25日

编辑说明

根据全省的统一部署和档案工作为社会主义服务的方针，我們编写了这部《沧州地区大事记》（以下简称大事记）。

《大事记》记述了沧州地区1949年至1985年在政治、经济和科学、文化、教育、卫生等各个领域发生的大事、要事与新事，期望能在总结历史经验教训的基础上，增强贯彻执行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路线、方针、政策的自觉性，搞好改革开放，加速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方面发挥应有的借鉴作用；为开展政治思想教育、进行科学研究和编写地方史志提供一些翔实的资料。

《大事记》的资料来源，主要是地区档案馆保存的档案和报刊资料，并吸收了各县（市）《大事记》的部分内容。在编写工作中，以《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精神为指导，既尊重历史、尊重事实，按照大事的本来面目、客观地加以记述，又尽量避免客观主义。

《大事记》是按编年体条目式编写的，一事一条，以时间先后排列。凡知年不知月的，排在年末；知月不知日的，排在月末；大事的发生与结束不属同一日期的，是按结束时间进行排列的。为了查阅方便，在每条大事的后面，分年编写了顺序号，顺序号的前两个数字是年号的缩写，两个数字以后是当年发生大事的序号。如1953年的第5件大事，写成5305；1956年的第8件大事，写成5608；1964年的第27件大事，写成6427。另外，在本书的后面附有“索引”，以利分类检索。对不易理解的名词，采取了夹注的方法，以减少翻阅查注的麻烦。

由于1958年6月至1961年6月沧县专区撤销（先与天津专区合并，后又并入天津市），故予省略。

编者

1989年11月

目 录

总序言.....	(1)
编辑说明.....	(1)
1949年.....	(1)
1950年.....	(4)
1951年.....	(11)
1952年.....	(18)
1953年.....	(25)
1954年.....	(31)
1955年.....	(35)
1956年.....	(42)
1957年.....	(49)
1958年.....	(54)
1961年.....	(61)
1962年.....	(71)
1963年.....	(80)
1964年.....	(92)
1965年.....	(102)
1966年.....	(113)
1967年.....	(124)
1968年.....	(133)
1969年.....	(142)
1970年.....	(148)
1971年.....	(154)

1972年	(160)
1973年	(165)
1974年	(172)
1975年	(179)
1976年	(185)
1977年	(190)
1978年	(196)
1979年	(209)
1980年	(221)
1981年	(229)
1982年	(237)
1983年	(247)
1984年	(256)
1985年	(276)
索引	(290)
后记	(306)

1949年

8月1日 河北建省后，冀中八专署改称沧县专署，静海、天津、大城、文安四县划归天津专区管辖。沧县专区所辖市、县有：沧州市、泊市、交河、献县、青沧交、任丘、任河、献交、建国、青县、黄骅、沧县、河间等2市11县。（4901）

7月1日至8月14日 全区连续降雨，雨量达501.6毫米，55%的耕地沥涝成灾。（4902）

6月初至8月下旬 蝗蝻、黏虫、钻心虫等虫害相继发生。蝗蝻遍及全专区67个县辖区、542个村的209120亩；黏虫危害最重，据9个县统计，在1042224亩谷子地里均有发生，最严重的青县、青沧交、建国、任丘四县，谷子被吃光叶者达20—30%。（4903）

8月25日 在青县县委、县政府的领导下，在段庄子扒开黑龙港河套堤，解决了青县、青沧交、交河、建国、大城等县泄洪排涝问题。开始，百余名村民上堤阻拦，经过工作，方使计划得以实行。（4904）

8月 任丘、沧州市、泊市设立了卫生科，河间、献交、任河、黄骅等县建立起医药合作社和药铺，专区建立了大众医院。（4905）

8月底 全区重点供销合作社扩大到28个，带动了354个村庄的27348名社员，入股27356个。（4906）

9月 春季干旱，夏季淫雨连绵，到月底统计，全区沥涝土地5243977亩，占耕地面积的55%以上，倒房149228间，人畜亦有伤亡。生活无着落者近20万人。（4907）

10月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全区各县、镇人民隆重集会，游行庆祝。（4908）

10月 撤销了青沧交、任河、献交三县建制，泊市改为专辖镇，沧州市改为县辖镇，肃宁县划归我区，全区共辖沧县、青县、泊镇、交河、河间、献县、任丘、黄骅、建国、肃宁等9县1镇。

(4909)

11月6日 专署发出《关于召开劳模会与产品展览会的指示》，对于模范条件、模范的产生方法和农产品展览会如何进行等工作，都作了详细布置。

(4910)

11月13日 专署发出对专署科长以上干部和各县正、副县长的任职通知：

专署秘书主任范寿三，秘书罗晓，副秘书长李代峰，机要秘书石志民；民政科长宋飞，副科长彭广峰；教育科长魏亚明，副科长刘静（代理）；财政科长王喜亭，副科长葛文华；税务局长陈琳彬，副局长陈材；工商科长邱石甫，副科长柳惠民；卫生科长韩世卿；建设科长刘忠，副科长马辛生；水利推进社主任崔毅民（代理）；合作事业委员会主任杨震，副主任王省；水利办事处主任韩文光；公安办事处主任朱琳，副主任赵河洲；专区粮库第一副主任胡仲通，第二副主任张玉；电话局局长温廷森。

交河县县长刘国安，副县长刘海臣；献县县长王清，副县长宋平；河间县县长王常柏，副县长高新甫；肃宁县县长阎国钧；任丘县县长陈省三，副县长张秉义；建国县县长张勇，副县长王守仁；青县县长赵华，副县长孙平；沧县县长李志，副县长张浩；黄骅县县长程林亭，副县长刘振华；泊镇镇长马文华，副镇长李真；沧镇镇长陈鲁夫，副镇长韩贵贤。

(4911)

11月16日 专署通报称：献县贾庄桥区14个村麦田发生黄痘，面积约26000亩。朱庄、周庄、前后小平王等8个村的麦田，受灾面积达1/2，麦叶大部枯黄，收成无望。

(4912)

△ 专署制订了《各部门职权范围与领导制度》，并要求各县根据自已的客观情况，制订县府各部门的职权范围与领导制

(4913)

△ 鉴于察北鼠疫流行，专署向各县、镇发出建立防疫委员会的指示。 (4914)

11月26日 专区、沧县、沧镇三级的党、政、军、民、学等各界代表集会，宣布建立沧县中苏友好协会筹备委员会，主任委员王路明，副主任委员王毅，秘书冀行。 (4915)

11月 沧县县委、县政府由风化店迁入沧镇办公。 (4916)

12月28日 专署机关对于会议、办公、报告、学习、请假等制度作出了具体规定。 (4917)

本年 由于春旱，小麦减产，全区共有麦田1937882亩，平均亩产29斤，共收小麦56198598斤；大秋作物灾情严重，被涝绝收或很少有收成的5209844亩，占56%左右，有620533亩遭受虫灾，37364亩遭受风、雹、霜害，总受灾面积占耕地的62%左右，秋粮作物5653877亩，产粮303747965斤。全区仅有五成年景。 (4918)

1950年

1月10日 华北局对沧县专区供销合作社工作发出通报，指出了工作中的严重错误：一、存有营利观点；二、无组织无纪律现象严重；三、有的县对国家资财管理不严，发生偷盗、浪费事件。

(5001)

1月11日 专署发出《关于建立村级人民代表大会的指示》，要求已结束土改的地区建立人代会；未结束土改的建立有革命知识分子和其他劳动群众参加的农民代表会。

(5002)

2月2日 为发行人民胜利折实公债，专署发出补充指示，明确了分配数字、建立组织、加强领导和注意的问题。

(5003)

2月15日 由于上年灾情严重，人民营养不良，致使病患者增多，黄骅、沧县、献县、河间、建国、交河、青县天花、麻疹、伤寒、回归热等传染病散在流行。鉴于这一情况，专署向各县、镇发出春季卫生防疫工作指示，要求大力进行灾区卫生防疫工作，建立与加强各级卫生行政组织，打下防疫工作基础，做好防疫注射和施种牛痘工作。

(5004)

2月26日至28日 黄骅县齐家务区郭庄子盐场连续三天发生盐民与盐贩合谋抢盐事件，被盐务队捕获抢盐者80余人。为此，专署向省府请示，提出三条处理意见：一、严惩操纵暴抢之坏分子，对广大盐民进行政策教育；二、存盐交政府免税出售，一部偿付盐民，一部救济灾民；三、由政府保证，低税出售，出售后再交税。

(5005)

3月10日 专署发出关于具体执行省人民政府《关于召开村、区、县三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并选举村、区、县三